

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

达川教科函〔2021〕255号

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关于印发《达川区义务教育阶段作业管理 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》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现将《达川区义务教育阶段作业管理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》
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

2021年6月14日



达川区义务教育阶段作业管理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

为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学习作业管理，提高作业规范性和有效性，切实减轻过重学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，大力营造基础教育良好生态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》（教基厅函〔2021〕13号）和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提高中小学课堂教学质量的指导意见》（川教函〔2021〕48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特制定本清单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“五育”并举，遵循教育规律，严格执行课程标准和教学计划，坚持小学一年级零起点教学。充分发挥课堂育人主渠道作用，在课堂教学提质增效基础上，切实发挥好作业育人功能。加强作业设计研究，科学合理有效布置作业，帮助学生巩固知识、形成能力、培养习惯，帮助教师检测教学效果、精准分析学情、改进教学方法，促进学校完善教学管理、开展科学评价、提高教育质量。坚决防止校外培训机构给中小学生学习留作业，切实避免校内减负、校外增负。坚决扭转作业数量过多、质量不高、功能异化等突出问题。协调家校关系，引导家长和社会树立理性的教育质量观，共同营造有利于少年儿童健康成长的环境。

二、正面清单

（一）要健全管理机制。学校要制定作业管理规范，建立教务处、年级组（学科组）、班级三级作业统筹管理机制，完善作业管理细则，明确具体工作要求。切实履行作业管理主体责任，

建立作业总量审核监管和质量定期评价制度，严控书面作业总量，创新作业类型方式，提高作业设计质量。建立校内作业公示制度，定期开展学生作业情况反馈调研，并将调研结果及时反馈到学科教师。充分利用课后服务时间加强学生作业指导，实现小学生基本在校内完成书面作业，初中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。

（二）要精心设计作业。学校要将作业设计作为校本教研重点，系统设计体现素质教育导向的基础性作业，探索设计不同学习环节不同功能型作业，形成不同学段不同科目作业序列化。教师要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学习规律，依据课程标准，结合学生学习发展情况，精选作业内容，提前研判试做，合理确定作业数量与时长，注重提升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学科能力和综合素养。

（三）要科学布置作业。学校要根据不同学科特点，合理安排书面作业、体育锻炼、艺术欣赏、劳动实践等多种类型作业，落实五育并举。根据学生发展差异，分层布置基础性作业、拓展性作业，鼓励布置弹性作业和个性化作业，避免大量的同质化作业，强化实践性作业，探索跨学科综合性作业。

（四）要认真批改作业。教师批改作业要工整规范，讲评要准确详实，反馈要靶向精准，全面分析学情，及时查漏补缺，不断优化课堂教学，做到讲必练、练必阅，阅必评、错必纠。探索课堂作业互评互改，指导学生及时订正作业。特别要强化对学习困难学生的辅导帮扶。鼓励科学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进行作业分析诊断。

（五）要督促完成作业。学校要加强对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，

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，积极主动参与孩子教育，承担孩子在家学习的监管义务，督促孩子按时完成作业，养成主动独立认真做作业的良好习惯。鼓励孩子开展适宜的课后锻炼，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，培养健康的兴趣特长。坚持家校协同共育，避免教师减负家长增负、校内减负校外增负。

（六）要常态监测作业。学校要建立作业管理监测机制，制定作业监测指标，加强对学校作业管理的日常检查、效能监测和督导，发布作业监测报告，将作业管理情况纳入学校绩效考核，形成并推广先进典型经验。畅通社会反映渠道，引导学生家长共同监督作业情况，切实做好减负工作。

三、负面清单

（一）作业布置不超量。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，可在校内安排适当巩固练习；三至六年级书面家庭作业完成时间不超过1小时，初中阶段每天书面家庭作业总量应控制在1.5小时以内。周末、寒暑假、法定节假日学生每天的书面作业总量不得高于平时作业量。

（二）作业安排不随意。教师布置作业应避免“一刀切”，不布置机械重复性等低效作业，不布置与教学实情和课程标准不符的作业，不得要求学生使用手机完成作业，严禁布置重复性、惩罚性作业。

（三）作业批改不敷衍。教师不得使用不恰当的语言或符号批改、反馈作业。坚决杜绝作业只布置不批改、作业批改方式随意、作业评价方式单一或无针对性的现象。

（四）作业批改不推诿。教师要对布置的学生作业全批全改，

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，不得要求家长代批代改，不得将学生作业变成家长作业或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，不得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。

（五）作业监管不缺位。学校不得忽视作业管理主体责任，不得缺失教研、统筹、检查和反馈环节。要引导家长承担孩子在家学习的监管责任，形成家校合力。

（六）校外培训不留题。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，其培训内容不得超出国家课程标准，培训进度不得超过我区中小学同期进度，不得布置任何形式的书面作业，不得进行机械化应试训练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校长是学校作业管理第一责任人。学校应充分认识作业价值和加强作业管理的必要性和重要性，坚持正确的作业管理导向，制定作业管理落实机制，不断提升作业实效。

（二）加强培训指导。区政府教育督导室、区教研室和区教师进修学校要履行作业督导、指导职责，加强对学校作业设计与实施的研究与指导。要将作业设计与实施统筹纳入教研和继续教育培训内容，制定作业设计与实施指导意见，提升教师作业设计、布置、批改、分析、反馈和辅导能力，将作业设计、实施与指导能力纳入教师专业技术考核指标；加强优质作业资源研发和选用，开发与教材和课程标准相配套的练习，建立优质作业资源库，推动优质作业资源共建共享。

（三）加强监督检查。区教科局设立监督电话

(0818-2661325、0818-2675166), 畅通反映问题和意见渠道, 将作业管理纳入学校年度目标绩效考核, 全面落实各项工作要求, 确保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工作取得实效。要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规范治理和日常监管, 把禁止留作业作为校外培训机构日常监管的重要内容, 严肃查处超前培训、超标培训等违规行为。对严重违规的培训机构, 取消其培训资格, 纳入“黑名单”, 并向社会公布。

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

2021 年 6 月 14 日